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8-001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公司于2018年02月0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11人，实到人数11人，含独立董事4名。会议由董事长胡子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进行了逐项审议并表决：

（1）回购股份的目的

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同时公司股价出现较大下跌，公司认为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不利于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为稳定投资者的投资预期，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用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2）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3）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近期公司股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票。

回购股份的数量：在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人民币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的前提下：

(1) 按此次回购资金最高限额 2 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不超过 3,636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 2.57%。

(2) 按此次回购资金最低限额 5,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不少于 909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0.64%。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6) 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①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②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③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况。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①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规模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②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7) 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能够顺利进行，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过程中办理如下事宜：

(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2)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表现等，且满足本次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3) 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相关事项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02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2 月 12 日